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飲料(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Beverag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2460 )

##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華潤飲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其他現有資料的初步評估，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較2024年同期（2024年：人民幣1,636,694千元）減少約40%。主要原因為：立足於中長期發展規劃，本公司2025年持續主動加大營銷投入力度、調整產品結構、推進渠道變革，包裝水業務持續承壓，飲料業務增速不及預期，對本年度利潤表現產生階段性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其他現有資料之初步評估所作出，並非根據任何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財務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故可能進一步作出調整或修訂。具體財務資料應以本公司將於2026年3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2025年全年業績公告中所披露為準。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飲料（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立先生

中國，深圳，2026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先生、李樹清先生及周劍波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建民先生、林國龍先生、肖寧先生、王德剛先生及趙典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健博士、李引泉先生、姚洋博士及鄭寶川女士。